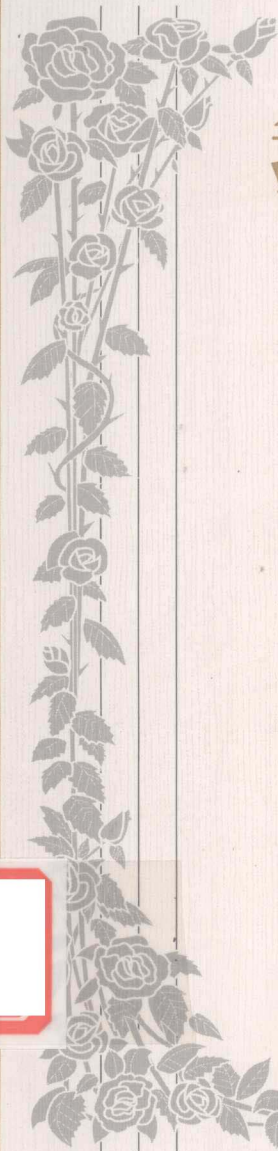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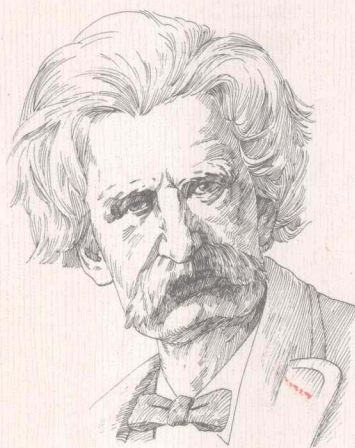
星座传记丛书

MARK TWAIN



我的爸爸马克·吐温

【美】克莱门斯 著
秦小雅 译
刘瑞红



 海燕出版社
The Petrel Publishing House

星座传记丛书

MARK TWAIN

我的爸爸马克·吐温

【美】克莱门斯 著
秦小雅 译
刘瑞红

 海燕出版社
The Petre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爸爸马克·吐温/(美)克莱门斯著;秦小雅等
译. —郑州:海燕出版社,2001.3

(星座传记丛书/于友先主编)

ISBN 7-5350-2116-6

I.我… II.①克…②秦… III.马克·吐温(1835~
1910)-传记 IV.K837.1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2877 号

根据 DOUBLEDAY & COMPANY, INC.

GARDEN CITY, NEW YORK

1985 年版译出

海燕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经七路 21 号 450002)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16 开 5.5 印张 80 千字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 000 册

定价:10.00 元

❖ 苏茜和她写的传记

(译本代前言)

刘云波

苏茜·克莱门斯是马克·吐温的长女。她头脑敏锐,仪态优雅,是一位维多利亚时代的美女。人们之所以记得她,是因为她的死曾使她的父亲身心交瘁,痛不欲生。

苏茜全名叫奥利维亚·苏珊·克莱门斯,一八七二年三月十九日出生在纽约州的埃尔迈拉。在哈特福德城西区的漂亮女孩中,苏茜是最招人喜欢的一位。她的写作与音乐天赋得到了父亲近乎狂热的称赞。苏茜最喜欢听父亲讲故事,而她最不喜欢的事就是和父亲一道去应付家里来的客人。苏茜在许多方面都很像是她那娇弱的母亲的影子。

苏茜曾就读于宾夕法尼亚州的布林莫尔学院,但只在那里上了一年,全家便因经济困难而从哈特福德迁往欧洲。对苏茜来说,那几年不仅是家庭动荡不安的几年,而且是她心神不定的几年,因为当时她正热恋着布林莫尔学院的一位同学路易斯·布劳内尔。

青年时代的苏茜并无明确的生活目标。她说她想做演员,或当歌唱家,尽管她的嗓音条件并不怎么好。在宗教方面,她喜欢天主教的属灵

派，在哲学方面，她喜欢超验主义。

一八九六年马克·吐温在国外进行巡回讲演时，苏茜被留在哈特福德，住在父亲的朋友查尔斯·达德利·沃纳家里。每天下午她都在大街上练习唱歌，行人纷纷驻足聆听。她原本打算赴欧洲和家人团聚，然而不幸的事就在这时发生了。

哈特福德的八月酷热难熬，苏茜病倒了，经诊断为脊膜炎。朋友们把她送回她自己家里。马克·吐温写道：“苏茜是我们家的奇才，是全家人崇爱的偶像。”然而，父亲的这位掌上明珠却于八月十八日溘然长逝，临死也未能和家人见上一面。这年苏茜仅二十四岁。

听到女儿去世的噩耗，马克·吐温如遭五雷轰顶，精神近乎完全崩溃。将苏茜安葬于埃尔迈拉之后，马克·吐温过起了与世隔绝的生活。全家人终未能从这一沉重打击下恢复过来。尽管马克·吐温曾回哈特福德的家里看过一两次，但一家人再没有在那所房子里住过。马克·吐温写道：“对我来说，那是个圣洁而美丽的地方。在那里死去的亲人们的灵魂似乎时时萦绕在我的身边，并尽可能地欢迎我。”他认为，是布林莫尔学院在他和女儿之间打进了一个楔子，因为“苏茜的身体就是在那里垮掉的。”但苏茜的母亲奥利维亚却说：“是生活害死了她。”事实可能正是如此。或许苏茜更适合于写作，然而她生前却不顾一切地拼命练习唱歌。

苏茜对父亲的怀念保留在她为父亲写的这部传记里。传记里充满了一个孩童幼稚的拼写错误和对父亲的误解。但马克·吐温发誓，他决不改动原文的一词一句，“我喜欢它，我不能玷污它。”如今，苏茜为父亲写的传记《爸爸》，因有马克·吐温的大量评注以及苏茜在字里行间流露出的对父亲的令人感动的至爱之情而闻名于世。马克·吐温家的朋友乔治·沃纳在为苏茜之死写的讣告中说：“她写的东西显示出巨大的想像力。”但也许她的想像力太丰富了，许多人难以读懂她的意思。然而，读着书中苏茜那天真无邪的童言以及马克·吐温的评注中对女儿那种撕肝裂肺的思念之情，又有谁能不为之动容呢？

❖ 目录

苏茜和她写的传记(译本代前言)/1

前言/1

苏茜写的传记以及马克·吐温的评注/14

马克·吐温对苏茜的最后评论/83

前言

马克·吐温

苏茜生于一八七二年三月十九日。她童年的夏季都是在纽约州埃尔迈拉东面山上的夸利农场度过的,其它几个季节则呆在哈特福德的家。里。(我们是一八七一年十月搬到哈特福德的,并很快建造了房子。)她和其他孩子一样,活泼、快乐、贪玩;但她又不同于一般孩子,时常一个人冥思苦想,琢磨着那些使人类困惑与悲哀,令世世代代的求索者迷惑不解、遭受嘲弄的深奥问题的蕴含意义。作为一个七岁的小孩子,她也像有史以来那些具有成熟思维的大人们一样,为我们人类转瞬即逝的匆匆停留这种令人发疯的反复循环的寻常事所折磨,所困扰。千千万万的人来到这个世界上,他们辛勤劳作、流血流汗,为面包而奋斗;他们互相争吵、斥骂、格斗,为了一点蝇头私利而互相倾轧。岁月爬上了他们的面颊,他们渐渐年老体衰,羞愧与耻辱压倒了骄傲与自负。心爱之人一个个离去,生活的快乐变成了令人心碎的悲伤。痛苦、忧虑、不幸,一年重似一年地压在他们身上。最后,雄心、骄傲、自负一个接一个死去,代之而来的是对解脱的向往。这种解脱终于到来了——大地所能赐予人类的惟一未被毒化的礼物——他们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在这个世界上,他们无足轻重,一无所

获,他们是一个错误,一个失败者,一个傻瓜。在这个世界上他们没有留下任何表明他们曾经存在过的痕迹——这个世界只哀悼他们一天,便永远忘记了他们。然后,一批人取代了他们的位置,重复着他们所做过的一切,沿着他们走过的那条徒劳无益的道路走去,最后,也像他们一样消失——只是为了给一个又一个乃至千百万后来者腾出位置,使他们穿过同样的沙漠,沿着这条同样索然无味的小路,去完成最初一批以及嗣后的一批又一批的人们所完成的“大业”——一事无成。

“妈妈,这一切都是为了什么?”苏茜一个人呆在儿童室里苦苦思索一番,结结巴巴地把上述情况说了一遍之后问妈妈。

一年以后,她又在独自一人沿着另一条阴暗的沼泽摸索了。但这一次,她为自己找到了歇脚之处。有一个星期,在孩子们的晚祷时间,她妈妈都未能到儿童室去。她说起了这件事,并对此感到很难过。她说她当晚要来,并希望以后每晚都能像往常一样,来这里听苏茜祈祷。妈妈注意到孩子想问问题,但显然又苦于找不到适当的语言来表达时,就问她有什么困难。苏茜解释说,福特小姐(她的保姆)一直在给她讲印第安人以及他们的宗教信仰问题。从她讲的情况看来,他们不只有一个神,而是有好多个。这又使得苏茜开始思考了。思考的结果是她不再做祈祷了。她修正了这个说法——就是说,变更了一下——说她现在是在用一种与过去“不同的”方式做祈祷。她妈妈问道:“亲爱的,讲给我听听。”

“啊,妈妈,那些印第安人相信他们是对的,可现在我们知道他们是错的,慢慢地,也会证明我们是错的。所以现在我只祈求会有一个上帝和一个天国——或者什么更好的东西。”

我当即就把这个小可怜的原话一字不误地写进了那个为记录孩子们的话而准备的记录本上。从那以后,随着岁月的流逝,我对那个记录本越来越看重了。它那份质朴与单纯是属于一个孩子的,但是其中蕴含的智慧与悲怆却属于自人类开始生存、期待、希望、恐惧与怀疑以来,来而复去的各个时代。

再倒回去一年——说说苏茜七岁时的事。她妈妈三番五次对她说:“好了,好了,苏茜,不要为那些小事哭鼻子了。”

这又为苏茜提供了一个思考的题目。她曾经为那些似乎是天大的不幸心碎过——一个摔坏的玩具、一次因雷雨而取消了的野餐、儿童室里一只温顺友好却被猫给逮住吃掉了的耗子——现在由此出现了这种奇怪的启示。由于其中莫名其妙的原因，它们都算不得什么重大的灾难。为什么呢？怎样衡量灾难的大小呢？有没有什么规则呢？她长时间地苦苦探寻这个问题，有时候她能为这个问题绞两三天脑汁，但这个问题还是难倒了她，击败了她。于是她不再想下去，就去向妈妈求教。

“妈妈，什么叫‘小事’？”

乍一听，这似乎是一个简单的问题，但是你还来不及开口回答，就会出现种种意想不到的困难。这些困难越来越多，一会儿就是一大堆，随之而来的是又一次失败。最后再也无法解释下去了。这时苏茜就试图用一个比方，一个例子，一个说明去帮助妈妈。妈妈准备进城去，其中有一件事就是给苏茜买一块早已答应过她的玩具表。

“妈妈，如果您忘了买表，这算不算小事呢？”

她并不是关心表的问题，因为她知道妈妈是不会忘记的，她只是希望妈妈的回答能为她解开这个谜，好给她那被困扰的小脑袋带来休息与平静。

当然，她还是失望了——因为不幸的大小不是由一个局外人的尺度来衡量的，它只能由深受其害的人的尺度来判定。丢失了王冠对国王来说是一件天大的事，但在小孩子眼里却算不得什么伤心事。结论得出来了，但它是以上述模式为基础得出的。从此，苏茜获准用自己的尺度去衡量她的灾难。

这里我想就苏茜十七岁那年发生的事做一两点说明。她曾经根据希腊诗歌写了一个剧本，然后和克拉拉·玛格丽特·沃纳和其他一些年轻伙伴在我们哈特福德的家中为满屋入迷的朋友们演出。查尔斯·达德利·沃纳和他哥哥乔治也在场。他们都是我们的近邻和好友。他们对这出戏的技巧赞叹不已。第二天上午，乔治·沃纳过来与苏茜进行了一番长谈，最后他得出这样的结论：

“她是我所认识的所有男女中最有趣的人。”

这里还有一位女士的评论——我记得是曾经为其父亲布什内尔牧师大人作传的切尼太太的评论：

“我是在与苏茜的一次谈话之后写下这一评论的。她懂得生活的全部意义，即使她活到生命的尽头，也不会比现在了解得更加透彻。她从直觉、思考、分析中学到的东西，抵得上我六十年学到的。”

另外一位女士谈到的是苏茜最后的日子：

“在那些日子里，她走起路来飘飘然犹如腾云驾雾。她那轻盈的步履乃是她的精神、智力与行动激情的写照。”

现在再回到原来的话题。我已经提到过，苏茜从小就喜欢一个人观察和思考问题。我们并没有教她这样做，而是她的小脑瓜里自发的。在遇到一些涉及公平与不公平的问题时，她总是耐心地反复考虑问题的细节，而且总能得出正确又合乎逻辑的结论。她六岁在慕尼黑时，被一个反复出现的梦所困扰。梦中有一只凶猛的大熊。每次从梦中醒来她都吓得大哭。于是她自己便去分析这个梦。为什么会做这种梦？有什么含义？根源是什么？不——从道德方面去考虑都没有。经过一番公正的探索研究，她得出了结论：这个梦的结构是片面和不公平的，因为（用她的话说）她“从来没有吃过别人，而总被吃掉。”

苏茜是以道德与行为相一致为基础正确判断问题的——哪怕这样做有时会使她作出牺牲。苏茜六岁时，她妹妹克拉拉刚四岁。这一对小冤家经常吵得不可开交。我们试图用惩罚的办法来改变她们这种恶习，但没有成功。后来又试着用奖励的办法，一天不吵架就给糖果吃，让孩子们自己当证人，吵架没吵架每个人自己说。有一次，苏茜拿了糖果，犹豫了一下，又放回去，说她没有资格得到糖果，而克拉拉却把她的那一份拿走了。这样，两个证人出现了矛盾——一个证明吵过架，而另一个却证明没有吵。但可信的证人是肯定的一方。结果证明两个人确实又吵架了，双方都不应得到糖果。克拉拉似乎没什么可辩解了，但苏茜却为她提供了一个台阶，使克拉拉得以下台。苏茜说：“我不知道她是不是从心里觉得错了，反正我心里觉得不对。”

这就是一个六岁的孩子对这件事公正而诚实的看法和特别敏锐的分

析。现在已没有办法证明克拉拉是错的了,除非让她再站到证人席上重温一遍自己的证言。但这一程序的公正性也颇值得怀疑,我们曾进行调查和讨论,然后只好假定克拉拉没有错而不了了之。我们这样做也蛮好,反正她已经把糖果吃掉了,再追究又有何益?

每当我想到苏茜,我总要想起马乔里·弗莱明,只有这一个马乔里·弗莱明,决不会再有第二个了。毫无疑问,我之所以一想起苏茜就会想起马乔里,主要是因为使非凡的马乔里幸免被遗忘的约翰·布朗博士,那个高贵又漂亮的好人,是苏茜儿时的好朋友——她的崇拜者和心甘情愿的奴仆。

一八七三年,苏茜十四个月时,在度过了一段对我们来说完全新鲜的生活(有六个星期午餐茶点和晚餐我们都不在家吃)之后,我们从伦敦搬到了爱丁堡,希望在那里得到休息,避开干扰。我们没有带介绍信,我们躲进了乔治大街的维奇家庭旅馆,打算就我们一家人在一起,舒舒服服地过一个季节。但幸好我们未能如愿以偿。我的夫人克莱门斯太太需要立即看医生,我就顺便拐到拉特兰大街二十三号,去看看那个《拉布和他的朋友们》的作者是否还在行医。他还干着,他就找来了。自那以后有六个星期,我们每天都呆在一起,或在他家,或在我们的旅馆。

他有一副和蔼动人的面庞——那是一张我所见过的最漂亮的脸,恬静、温和而慈祥——一张与世无争的圣徒的脸。他的心中充满着爱的阳光,那温和的阳光也显现在那张脸上。约翰医生是苏格兰人人爱戴的人物。我认为自苏格兰向南,人们对他的爱戴是没有地界的。我之所以这样想是因为几年以后,当年老体弱迫使约翰医生不得不放弃行医时,出版商道格拉斯先生和其他几位朋友便主动提出要募集几千美元的款子,以其利息来维持约翰医生和他终身未嫁的姐姐的生活(她已上了年纪)。款子不仅如数募集到了,而且速度之快令人吃惊,苏格兰以南一百英里以外的朋友还未来得及捐赠,款已经够了。他们并没有公开呼吁,也没有在报纸上刊登消息,道格拉斯和他的朋友们只是通过私人信件募捐的。伦敦及其他各地的朋友们纷纷抱怨,不该不给他们一个捐助的机会,这种抱怨对这个世界来说太新鲜了,太非同一般了。因而,我想很值得一提。

约翰医生非常喜欢动物,尤其是狗。对那些读过他那本优美而又伤感的杰作《拉布和他的朋友们》的人们来说,这一点是自不待言的。他去世之后,他的儿子约克曾为他出版过一本不厚的纪念册,私下里分送给朋友们。书中提到的一个小插曲,描述了约翰医生和其它动物之间的关系。那是爱丁堡的一位女士提供的。她十二岁那年,约翰医生经常用马车送她上学接她回家。她说有一天他俩正在马车上安闲地聊天,约翰医生一句话没说完,突然焦急地把头探出窗外——然后又满脸失望地坐回位子上。女孩就问:“是谁?你认识的人?”他回答说:“不,一只我不认识的狗。”

他给苏茜取了两个名字——“小妇人”和“大眼鱼”。给她取这后一个可怕的希腊名字是为了赞扬她那双大大的黑眼睛。苏茜常和约翰医生在一起嬉闹。他常常把大人的那份威严丢开和苏茜玩“捉狗熊”的游戏。现在我已记不得是谁当的熊,但我想应该是苏茜。客厅的拐角处放着一张沙发,沙发后面是道门,通往苏茜的房间。苏茜经常躺在沙发后面等约翰医生——不,不是躺着等,而是站着等,因为她就是站直了,你也只能隐约瞥到她那长着金发的头顶。根据游戏的规则,她是不能让看见的,能瞥见也算是没看见。我认为苏茜肯定是“狗熊”,因为我记得有两三次,当她突然从沙发后面跳出来的时候,吓得约翰医生惊慌失措,就这还是他事先知道熊在哪儿,而且马上就要来了呢!

简直令人难以置信的是约翰医生居然想讲一些荒诞有趣的奇闻轶事,这似乎与他温和和宁静的天性格格不入——但这也无妨。于是,我就试着教给他一个趣闻,他花了两三天的工夫试图提高自己讲笑话的本领——但丝毫没有进步。他那次的表现可真是令人难忘,他在爱丁堡认识的任何一个人或任何一只狗走进来,看到他讲那个笑话时的情景,都会惊讶得瘫倒下去的。那是一个我在讲台上讲过数百遍的笑话,我一直非常喜欢它,是因为它总是能强烈地感染听众。它讲的是一个说话结巴的人介绍自己如何矫正他的缺陷的故事——那就是,当他由于口吃说不出一个完整的单词时,就在话中间夹一声口哨。于是这段描述就变成了结巴与口哨的滑稽结合——因而总使得听众禁不住开怀大笑。约翰医生机械

地学会了这个笑话的内容,但他从来也不会声情并茂地把它讲出来。他自始至终都是异乎寻常的严肃认真,所以等他讲到笑话最后的高潮部分时——我必须先写出这句话,否则读者难以明白。这句话是:

“医生对我说,每当我要结——(口哨)——结——(口哨)——结——(口哨)——结巴时,我必须吹口哨。我照他的话做了,结果它完全治——(口哨)——治——(口哨)——治——(口哨)——治好了我的结巴。”

从头至尾约翰医生总是非常严肃地结巴、吹口哨;吹口哨、结巴。到最后,他终于像戴着黑帽子宣读判决书的法官一样,庄重而肃穆地把笑话讲完了。

他可真是世界上最可爱的人——除了他那上了年纪的姐姐,一个和他一样好的人。有六个星期,我们每天都和他一道乘马车去看望他的病人们。他总是带一篮子葡萄,我们则带着书。这习惯从第一次陪他去看病人一直延续到最后一次,从没改变过。他在巡回医疗的第一站,从马车上跳下来去看病人时说的那句话就是由此而来的:“你们好好享受吧,我要到这儿来减少人口了。”

作为一个孩子,苏茜脾气急躁,这使得她在学会控制自己之前,有过太多的懊悔,流过太多的眼泪。但是,在此之后,这种脾气就变成了有益于健康的食盐,她的性格因此而变得更加健康而坚强。这种性格使得她善良而庄重,哪怕是在表面上也从不因虚荣而矫揉造作。回顾昔日漫长的岁月,我怀着思念与偏爱的感情不厌其烦地讲述她那年轻生活中的一桩桩往事(在我们看来,正是这些小事才使得她的生命更加美好);不再提及与指责她偶尔所犯的小小过失,似乎就是自然而然可以谅解的了。

一八八〇年夏天,苏茜刚满八岁,我们全家住在离纽约埃尔迈拉三英里远的一座高的小山顶上的夸利农场。那时候,我们总是在这里度夏。割草的季节快要到了,苏茜和克拉拉在扳着指头数着日子,因为那时候有件大事在等着她们。我们曾答应过她们可以从满是干草的田野里乘马车回家,对她们这种年龄的女孩子来说,这种危险的特权是极其宝贵的,过去我们从来没批准过她们。她们的高兴劲儿就甭提了。现在她们张口闭

口就是这件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事。但是,就在那个非同寻常的早上,不幸降临到了苏茜头上:她在一怒之下教训了克拉拉一顿——用铲子或是棍子或是诸如此类的其它东西。不管怎么说,这种过失在儿童室里是绝对不允许的。根据家规和惯例,苏茜去向妈妈承认错误,并帮助决定她该受多大的、什么样的惩罚。显然,惩罚只能有一种合理的目的与作用——警告犯错误者以此为戒,不要重蹈覆辙。孩子们也像大人一样清楚,什么样的惩罚记得最牢最有效。苏茜和妈妈讨论了多种多样的处罚办法,但看起来都不合适。这个错误性质严重,所以必须在脑子里树起一个狂风刮不走、大火烧不掉、永不磨灭的危险信号,让它永远提供警戒。在所提及的惩罚手段中,有一个就是剥夺她坐草车回家的权利。显然,这对苏茜伤害过重。最后,妈妈总结似的把前面提到的办法又一个一个重复了一遍。问道:“苏茜,你以为该用哪种办法?”

苏茜想了想,没有回答,她反问道:“您以为呢,妈妈?”

“可是,苏茜,我想把决定权交给你,你自己选择吧。”

这让苏茜脑海里展开了激烈的斗争。她苦苦地沉思,充分地权衡——最后她选择了一种任何一个了解她的人都能预料到她一定会选择的办法:

“啊,妈妈,我选择不乘拉草的马车。因为,您知道,其他事情都不足以使我引以为戒,但如果我不能乘马车,我会很容易记住的。”

在这个世界上,真正的、严厉的、永久的惩罚,总是落在犯错误的人身上。那次教训克拉拉的并不是我,但是每想到那次可怜的小苏茜没能乘坐马车,我心里总感到了阵阵刺痛——即使是在二十六六年后的今天。

显然,苏茜生来就对动物有一种怜悯之心,怜悯它们的困难与不幸。这使得她能从一个老故事里发现新观点。在她只有六岁时就能看出一个多年来被大人,也许是麻木的人们忽略的观点。妈妈给她讲了一个动人的故事:约瑟夫被他的教友出卖。他的上衣溅满了被宰杀的小山羊的鲜血……她详细地讲述了他的教友们的灭绝人性,他们对待自己年幼无助的小兄弟的残忍,以及他们毫无兄弟之情的背信弃义。因为妈妈想教育孩子,让她记住要具有温和善良的怜悯之心,显然她的目的是达到了,因

为苏茜热泪盈眶,被深深地打动了。不料她却说:“可怜的小山羊!”

一个孩子在对大人们的特权与优越待遇表示毫不掩饰的羡慕时,常常表现为一种巧妙的讨好似的关注,而不是讨厌。但有时候当有人希望他羡慕时他却并不羡慕。苏茜七岁时,有一次,她全神贯注地观察我们的一位客人为参加舞会而在打扮自己,这位女士为这种崇敬所陶醉,对无声而又善良的羡慕十分得意。梳妆完毕,她站起来,十全十美,无可挑剔,打扮得简直像辉煌时期的所罗门。她停下来,充满自信又热切地渴望从苏茜口中得到那眼里早已流露出来的赞许。苏茜发出一声羡慕的短叹说:“我真想要獠牙和护目镜。”

苏茜八岁半的时候,一天,她当着一群客人的面做了一件让她挨批受责的事。过后,当她单独和妈妈呆在一起的时候,她照例从头到尾考虑了一会儿那件事,然后讲了一句不仅我——就连彭斯都会认为颇富哲理的辩辞:“妈妈你知道,我看不见我自己,所以我也不可能知道别人看起来我是什么样。”

在那些亲友与客人多为文人,诸如律师、法官、教授和牧师的家里,孩子们的耳朵很早就熟悉了大量的词汇,他们自然随时会找来使用,甚至大词小词不加选择地滥用;他们自然会毫无顾虑地选用闪现在脑子里的任何词,不论这词的分量有多么不合适。结果,他们的谈话成了由小词组成的奇怪而可笑的像步枪射击的声音,时而又夹杂着一个大词的重炮轰炸声,好像大地都要为之抖动,窗户也给震得嘎嘎作响。有时候,这孩子偶然选用一个词,却弄错了意思。她所赋予这个词的意思又全然用不上。但这种情况并不像我们想像的发生得那么频繁。事实上,这种情况罕见得几乎可以被看成是一次壮举!作为一个孩子,苏茜掌握着好多这样的大词,有好些个还经常运用,而且所出的错误也并不是多得出格。有一次,她以为有一件十分可笑的事情要发生(事实上没有发生),由于她预料会发生,于是就先笑了个前仰后合,以致眼泪都笑出来了。但很显然她仍对自己的假想充满信心,因为她说:“如果那事真的发生了,非把我笑死不可。”

早先,她还只是一个五岁的小丫头时,就会告诉一位来访者说,她只去

过教堂一次，那还是在克拉拉被“钉在十字架上”（洗礼）的时候。

在哈德堡时，苏茜六岁，她注意到施洛斯花园里蜗牛多得到处乱爬。有一天，她发现餐桌上有一盘没有见过的菜，当她得知是用蜗牛做的时，她很害怕，也很压抑，说了一句：“妈妈，这都是野的吗？”

她勤于思考，处处为别人着想——毫无疑问，这是一种后天获得的品质，没有人是生来就有的。她很小的时候，在哈特福德的家中，有一天，天气很热，妈妈借用了几次她的扇子（一把日本扇子，值五美分）扇了一会儿，然后说声谢谢还给了她。苏茜明白，如果扇子是妈妈自己的，妈妈会一直扇下去的；她还明白，现在你让她一直用她不会用的。不管怎么说，必须想出一个解决的办法。苏茜终于想出来了，她从自己的钱盒里拿出五美分给帕特里克送去，请他到城里（一英里半远）买一把日本扇子回来。扇子真的买回来了。她考虑得如此细致周到，完全满足了妈妈的需要。孩子多么懂事，她没有因省钱买一把便宜的，也没有多花钱买一把昂贵的，而是按照自己的印象做，在她的印象里，妈妈想要那种日本扇子——她乐于满足妈妈的愿望，使它变成现实，根本没有考虑这样做是聪明还是愚蠢。

当她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她的话有时说得古怪而有趣，而且又特别能达意。她九岁或十岁时，她的小妹妹琼还在襁褓中。有一次，她到妈妈的房间说琼在儿童室里哭，并问妈妈是不是需要按铃叫保姆来。妈妈问，“她哭得厉害吗？”——就是说，是不是哭得很伤心，很难看。

“噢，不，妈妈，那是一种消沉而又孤寂的哭泣。”

我很乐于回顾那些表现她的细腻感情的各种往事，那些感情是她的性格的重要组成部分。这种感情的表露有时是出于好心，但却暴露了另一方面的弱点。十一岁那年，妈妈在为圣诞节采购东西，她让苏茜看了看她给帕特里克的孩子们购买的礼物，其中有为吉米买的漂亮的雪橇，上面画着一只母鹿和一个用金色的大写字母拼写的词——“鹿”。苏茜一直兴高采烈地欣赏着每一件礼物，一看到这个雪橇，顷刻间她变得严肃而沉默起来——而这个雪橇又是所有礼物中最高级的一个。她妈妈很吃惊而又失望地问道：

“怎么啦，苏茜？你不喜欢它？不漂亮吗？”

苏茜犹豫了一下，很显然她不想说出心里的想法。在妈妈的再三追问下，她才吭吭哧哧地讲了出来：“是的，妈妈，它是很漂亮，而且肯定花了很多钱——但是——但是——为什么要那个字呢？”

看到妈妈不明白，她很不情愿地指指那个“鹿”字，原来是她拼字法出了问题，而不是心眼不好，这两者都是从她妈妈那儿继承下来的。

苏茜十三岁时，已出落成一个苗条的少女，后面拖着两条略带古铜色的金发编成的辫子。她也许是家庭蜂巢里最忙碌的一只蜜蜂，因为她有各种各样的学习，如健身操和必须参加的娱乐活动。她出于爱心，秘密而自愿地为我写传记，这使她又增加了一项新的任务。这项工作她都是夜晚在卧室里进行的，白天还把她的材料藏起来。不久妈妈发现了，偷偷拿来给我瞧，然后又把这一切告诉了苏茜，并说我是多么高兴，多么骄傲。我怀着深深的喜悦回顾这段时光。在此之前，我曾得到过许许多多的恭维，但从没有像这次如此打动我，而且在我眼里，它们的价值都无法同苏茜为我写的传记相比，一直到现在它在我心目中的地位始终未变。对我来说，从来没有一句赞美，一句表扬，一句称颂像她为我写的传记一样珍贵，现在仍是如此。过去这么多年，现在读起来，它仍像是国王的谕旨，仍像当初一样带给我亲切的惊喜，那感觉简直就像一个地位卑微、从无奢望的人，看到将他晋升为贵族的诏书时一样。可惜那只急匆匆涂写这部传记的小手再也不会摸我的手了。每想到此，心中备觉伤感。

在那段久已过去的日子里，有几次在吃饭时，我显然是在摆样子供她在传记里描写。事实上，我清楚地记得我的的确确是在摆样子——而且我也记得苏茜注意到了。我记得有一天早餐时，我讲了一句非常巧妙的话，露出洋洋得意的样子。苏茜注意到了。过一会儿，她偷偷对妈妈说，爸爸在为他的传记提供素材呢。

在苏茜对我的描写中，我不忍修改一句一词。我将一段一段地按照其原来的面目来介绍——包括那种出自她诚实童心的古怪而有趣的单纯，那是一颗美丽的童心，出自这颗童心的也许还有违背所有既成的文学法则之处，具有桀骜不驯的独特魅力与风度，但它仍不失为一部文学作品